

股票简称:中远海特 股票代码:600428 编号:2018-050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通知,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开展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8〕119号)文件,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企业之一,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将按照试点工作相关要求,稳妥推进落实各项改革举措。

公司将持续关注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本运营试点工作的进展,并对涉及本公司的相关内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A股简称:招商银行 A股代码:600036 公告编号:2018-06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16名,实际参会董事16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事务管理办法》。

同意:16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事务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4日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北京市医疗保障局有关通报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21日,北京市医疗保障局网站发布了《关于对北京东苑中医医院等14家定点医药机构违规行为处理决定的通报》(京医保发〔2018〕78号)(以下简称《通报》)。(通报)称:北京同仁堂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同仁)永泰药房、马连洼店(以下简称永泰店、同仁堂马连洼店)存在药品管理混乱,部分中药饮片购销存不一致等问题。北京市医疗保障局管理中心自2019年1月21日解除与北京同仁堂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永泰店、北京同仁堂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马连洼店签订的基本医疗保险服务协议,并追回违规费用。随后有关媒体对此进行了报道和转载。

北京公司系本公司下属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商业)投资控股的子公司,同仁堂商业持有北京公司51%股权,北京永泰店和同仁堂马连洼店为北京公司的分支机构。上述两家药店2017年营业收入2,907.5万元,2018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2,319.74万元。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力泰”)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文开福先生部分股权质押补充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持股比例	占已质押的比例	用途
文开福	否	500.00	2018/11/20	2020/11/20	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	0.11%	补充质押

二、公司股权质押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

股票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8-116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2月2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公司已于2018年12月13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了《旗滨集团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8-115),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2月28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具体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中二路19号劲嘉科技大厦11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2月28日至2018年12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非重要事项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项部分内容调整的议案

2/0 薪酬管理制度

2/0 薪酬追索及追索追偿金额

2/0 利润分配预案

2/0 决议追偿事项

2/0 涉及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具体授权

三、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各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相关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已于2018年12月2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限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公司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36	旗滨集团	2018/12/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印章)、出席会议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8-0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8年12月24日)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1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行于2018年12月1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荐王秋芳监事召集并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名,实际亲自出席监事6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24日

股票简称:亚星化学 股票代码:600319 编号:临2018-067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定于2018年12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韩海滨先生主持,会议出席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潍坊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期限至2019年12月31日,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际或国内贸易融资等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100%。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北京市医疗保障局有关通报的说明公告

公司获悉后,高度重视,立即要求上述两家药店停业整顿,全力配合专项调查对此事项的调查,并配合市医保中心做好后续工作。

同仁堂商业截至目前在全国范围拥有药店808家,2017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692,244.01万元,2018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576,343.41万元。

本次事项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无显著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甚微,亦不涉及其他药店经营。

后续调查结果,公司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文开福持有公司股份462,569,566股,占公司总股本3,116,416,220股的14.84%,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366,590,299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其总持股的79.62%。

公司股东文开福质押变动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有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上述质押的原始单据。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3.受托代理人需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于下述时间进行,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中二路19号劲嘉科技大厦11楼;

6.出席会议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5日9时至16时;

7.登记联系人:文俊宇

8.联系电话(传真):0755-86360638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文俊宇

2.联系电话:0755-86363588

3.会议预计为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5日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5日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5日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5日

序号	非重要事项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项部分内容调整的议案			
2/0	薪酬管理制度			
2/0	薪酬追索及追索追偿金额			
2/0	利润分配预案			
2/0	决议追偿事项			
2/0	涉及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具体授权			

非重要事项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项部分内容调整的议案

2/0 薪酬管理制度

2/0 薪酬追索及追索追偿金额

2/0 利润分配预案

2/0 决议追偿事项

2/0 涉及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具体授权

2/0 表决权追偿事项

2/0 涉及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具体授权

三、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数据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25日期间)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61,617,665.39元(数据未经审计),其中金额较大(150万元及以上)的有:

1. 全资子公司广东同仁堂医药玻璃有限公司收到政府部门给予的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用途设备更新专项)款,金额为4,460,000.00元;收到政府部门给予的市级技术改造工业创新专项资金,金额为3,000,000.00元。

2.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收到政府部门给予的省级财政贴息工业与信息化发展奖励资金(炉窑节能技术改造专项资本金),金额为1,950,000.00元;收到政府部门给予的股权激励奖励资金,金额为4,800,000.00元;收到政府部门给予的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绿色循环经济发展项目,金额为6,000,000.00元;收到政府部门给予的深圳市对口帮扶河源产业项目贷款贴息资金,金额为5,516,993.81元。

3. 公司全资孙公司湖南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收到政府部门给予的企业购置专用设备可退还部分房产购置税,金额为793,068,246.75元;收到政府部门给予的“高新技术企业”减免部分房产产税,金额为5,489,842.41元。

4.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收到政府部门给予的工业链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金额为3,366,000.00元;收到政府部门给予的产业突围工业十条奖励资金,金额为1,500,000.00元。

5. 公司收到政府部门给予的产业突围工业十条奖励资金,金额为9,113,000.00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补助均已追溯调整,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已发生的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以上政府补助资金,第一项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收到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用途)1466.01万元属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不影响当期损益;其余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确认为当期收益。

此次披露的政府补助对公司2018年度利润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但不构成重大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18-110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12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主持,与会董事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正和”)提供担保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其中关联董事梁亮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本次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事项须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二、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定于2019年1月10日召开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临2018-111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为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正和”);

●本次担保金额及其担保累计金额合计为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计划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存在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不含本次担保计划,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503,323,800元。

本次为广西正和提供担保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须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一、担保基本情况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正和为公司发展给予了大力支持,长期为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的尚在有效期内的担保金额累计11.4亿元人民币。本着互帮互助、共同发展的原则,为保障公司控制权稳定,公司拟为广西正和的银行借款等融资方式提供担保,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本次担保事项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担保期限根据实际借款确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计划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为保障公司利益,控制担保风险,公司为广西正和提供反担保的同时,由广西正和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390万美元

注册地址:广西柳州市水湾路2号柳州标准厂房B区2号配套办公楼201

法定代表人:徐树

公司经营范围:以普通住宅为主的房地产开发建设经营(取得房地产资质证书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自有房产租赁;建筑材料的销售批发。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广西正和总资产4,585,487,639.23元;总负债3,404,243,147.75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9,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347,920,919.25元;净资产:1,181,244,491.48元;营业收入:28,385,525.08元;净利润:-74,679,201.28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30日,广西正和总资产4,585,487,639.23元,净资产1,181,244,491.48元;总负债3,404,243,147.75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9,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347,920,919.25元);营业收入28,385,525.08元;净利润-74,679,201.28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情况

本次拟为广西正和提供合计金额人民币5亿元的担保,尚未签订担保协议。本次担保如获通过,公司将根据担保协议签订情况和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控股股东广西正和一直以来为公司的发展给予了大力支持,本次为广西正和提供担保,系本着互帮互助、促进公司与控股股东共同发展的原则。且广西正和公司提供了反担保,保障了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带来不可控的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不含本次担保计划,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503,323,800元,逾期担保金额为0元,0.00元。担保总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净资产的67.38%,占公司总资产的21.36%。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文俊宇

2.联系电话:0755-86363588

3.会议预计为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5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月10日15: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01号富德生命保险大厦1106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月10日至2019年1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非重要事项议案

1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所持有有效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无效。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